

## 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辦事處 函

地址：10486 台北市中山區伊通街 59 巷 6 號 2 樓  
電話：02-2508-4002 傳真：02-2507-5224  
<http://www.waterpipe-net.org.tw>  
E-MAIL:wthyoung@ms48.hinet.net

### 受文者：本處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30 日

發文字號：臺區水工會北市辦字第 1130024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 函轉台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規定「有關申請接入本處公共污水下水道之用戶排水設備設置案，請於申請竣工報驗時一併提送基地內所有自設污水設施測量成果(屬性)報告資料」，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台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113.10.14 北市工衛營字第 1133047043 號函辦理。  
2- 旨案為配合本處建置竣工結案資料，新建(既有)房屋向本處自費申接公共污水下水道，請自 113 年 11 月 1 日起提送竣工報驗資料時，一併提送基地內所有自設污水設施及基地外新設北污水污水設施之測量屬性相關資料(含：地表高程(GL)、污水設施座標、頂部、底部高程、設施深度等)，以利本處「臺北市污水管線地理資訊管理系統」建檔完整性。請配合辦理。

正本：本處全體會員

副本：

主任委員

陳文龍

提醒您！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效期為五年，承裝商應於許可期限屆滿前 90 日至 30 日主動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展延，並換領新證書；逾期未展延或展延審查不合格者，原許可自期限屆滿失其效力。